

四川政报

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调整 国务院西部地区开发领导小组 组成人员的通知

国办发[2003]48号 二〇〇三年五月十八日

根据《国务院关于议事协调机构和临时机构设置的通知》(国发[2003]10号)精神和工作需要,国务院决定对国务院西部地区开发领导小组的组成人员进行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组成人员通知如下:

组 长:温家宝(国务院总理)

副组长:曾培炎(国务院副总理)

成 员:胡振民(中宣部副部长)

马 凯(发展改革委主任)

周 济(教育部部长)

徐冠华(科技部部长)

张云川(国防科工委主任)

李德洙(国家民委主任)

金人庆(财政部部长)

张柏林(人事部部长)

郑斯林(劳动保障部部长)

田凤山(国土资源部部长)

汪光焘(建设部部长)

刘志军(铁道部部长)

张春贤(交通部部长)

王旭东(信息产业部部长)

汪恕诚(水利部部长)

杜青林(农业部部长)

吕福源(商务部部长)

孙家正(文化部部长)

高 强(卫生部常务副部长)

张维庆(人口计生委主任)

周小川(人民银行行长)

谢旭人(税务总局局长)

解振华(环保总局局长)

徐光春(广电总局局长)

周生贤(林业局局长)

万学远(外专局局长)

国务院西部地区开发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在发展改革委单设机构。马凯兼任办公室主任,王春正、李子彬、段应碧、王志宝任办公室副主任,李子彬负责日常工作。